

武定县财政局文件

武财整合〔2020〕3号

武定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二批中央 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通知

武定县水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贫困县 2020 年第二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的通知》（楚财整合〔2019〕28号）要求及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领导小组审批批示意见，现从 2020 年第二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中下达 5431 万元给你们，款列入 2020 年“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功能分类科目；“50302.基础设施建设”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1005.基础设施建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请严格按照《武定县脱贫攻坚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

金管理办法（修订）》（武政办发〔2019〕20号）文件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严格执行《云南省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办法》（云贫开发〔2015〕2号）、《武定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细则》（武政办发〔2017〕125号），公开扶贫项目和资金有关信息内容，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三、贯彻执行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8〕35号）的各项规定，认真落实绩效目标，对项目资金执行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促进脱贫攻坚各项任务全面完成。

四、务必加快项目建设推进及资金支出进度，项目资金2020年末结余结转率必须控制在20%以内，次年6月底前资金必须全部完成支出；对项目、资金执行不力的单位将根据有关规定处理。

五、规范项目档案管理，项目竣工后，要完善资金管理资料，及时进行会计核算，增强资金安全责任。

附：2020年第二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下达明细表

监督联系电话：12317

0878-8711354



抄送：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县扶贫办，各乡镇财政所，财政局预算股、国库股。

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2月18日印发

2020年第二批中央统筹整合涉农资金下达明细表

(武财整合(2020)3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单位	金额(万元)
1	菜园河九厂集镇段河道治理工程	水利工程项目	武定县水务局	162.00
2	高桥镇(高桥、猫街)灌区节水改造项目	水利工程项目	武定县水务局	2221.00
3	狮山镇(近城、九厂)灌区节水改造项目	水利工程项目	武定县水务局	2221.00
4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水利工程项目	武定县水务局	193.00
5	山洪灾害项目维修养护项目	水利工程项目	武定县水务局	20.00
6	节约用水项目	水利工程项目	武定县水务局	12.00
7	田心乡鲁期山洪沟治理工程	水利工程项目	田心乡人民政府	481.00
8	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	水利工程项目	狮山镇人民政府	9.00
9	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	水利工程项目	高桥镇人民政府	8.00
10	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	水利工程项目	猫街镇人民政府	4.00
11	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	水利工程项目	白路镇人民政府	20.00
12	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	水利工程项目	插甸镇人民政府	3.00
13	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	水利工程项目	万德镇人民政府	20.00
14	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	水利工程项目	己衣镇人民政府	4.00
15	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	水利工程项目	发窝乡人民政府	6.00
16	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	水利工程项目	环州乡人民政府	40.00
17	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	水利工程项目	东坡乡人民政府	4.00
18	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	水利工程项目	田心乡人民政府	3.00
金额合计				5431.00